

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03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汇添富全球互联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0016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1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7,554,566.3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移动互联主题相关公司的股票，通过对投资对象的精选和组合管理，在科学严格管理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资产配置策略及股票投资策略适用于境内市场投资、境外市场投资及港股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的投资。在股票投资中，采用“自下而上”的策略，精选出全球移动互联主题相关公司中商业模式清晰、竞争优势明显、具有长期持续增长模式且估值水平相对合理的上市公司，精心科学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辅以严格的投资组合风险控制，以获得中长期的较高投资收益。本基金投资策略的重点是精选股票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50%*人民币计价的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收益率+50%*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要投资于全球移动互联主题相关公司股票 of 的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李鹏	郭明
	联系电话	021-28932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99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918	95588
传真		021-28932998	010-66105798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中文	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
	英文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注册地址		140 Broadway New York
办公地址		140 Broadway New York
邮政编码		NY 10005

注：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99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21-23楼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年01月25日(基金成立日)-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638,000.71
本期利润	72,148,993.3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42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0.0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59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6,604,520.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1月25日，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因此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只列示从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数据，特此说明。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14%	0.90%	0.18%	1.01%	5.96%	-0.11%
过去六个月	19.25%	0.82%	11.68%	0.92%	7.57%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	40.00%	0.74%	26.46%	0.84%	13.54%	-0.1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7年1月25日，截止至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一年。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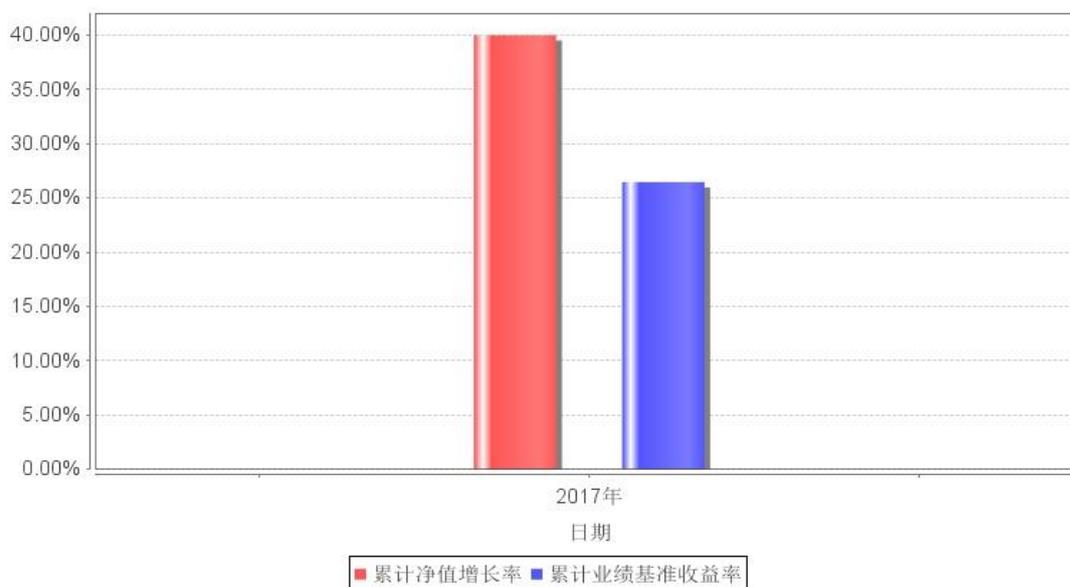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7年1月25日，截止至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一年。本基金建仓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7年1月25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7年1月25日，2017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汇添富基金成立于2005年2月，是中国一流的综合性资产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上海，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及上海设有子公司——汇添富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和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及旗下子公司业务牌照齐全，拥有全国社保基金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全国社保基金境外配售策略方案投资管理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专户资产管理人、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子公司、QDII基金管理人、RQFII基金管理人及QFII基金管理人等业务资格。

汇添富基金自成立以来，始终将投资业绩放在首位，形成了独树一帜的品牌优势，被誉为“选股专家”，并以优秀的长期投资业绩和一流的客户服务，赢得了广大基金持有人和海内外机构的认可和信赖。

目前，汇添富基金已经发展成为长期业绩优异、产品布局完善、业务领域全面、资产管理规模居前的大型基金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汇添富资产管理总规模超过5500亿元，其中公募资产管理规模（剔除货基口径）1892亿元，位居行业第7；服务客户超过6000万人。根据银

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数据，汇添富旗下股票基金最近3年、5年的股票投资主动管理平均收益率分别达到89.86%、184.98%，在公募规模（不含货基）前十大基金公司中均排名第一。优秀的业绩赢得了行业与市场的高度认可。2017年，汇添富基金荣获“金基金•TOP公司奖”、“三年持续回报明星基金公司”、“优秀资产管理机构”等奖项，汇添富价值精选、汇添富民营活力荣获“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汇添富上海国企ETF荣获“上海金融创新成果奖”，“添富智投”荣登“2017中国智能投顾新锐榜”。

2017年，汇添富基金新发行22只公募基金，包括11只混合型基金，5只指数基金，3只债券基金以及3只QDII基金。其中，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ETF为助力国企改革创新的产品，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混合基金和汇添富全球医疗保健混合基金布局海外市场，进一步丰富完善了公司的国际产品线。全年，公司管理公募基金产品达到97只，涵盖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理财、QFII、指数、商品、货币基金等风险程度和预期收益从高到低的各类产品，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全面的资产配置选择。

2017年，汇添富基金大力发展自有平台建设，不断引领行业创新。全年推出多款树立行业标杆的拳头功能：添富智投、添富养老、汇闪付、工资宝、理财日历、在线客服机器人等。规模稳定在千亿级别，服务客户数量超5000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与此同时，互联网金融对外合作业务取得重大突破。截至年底，对外合作伙伴数量已超80家，成为业内对外合作最多的公司之一。

2017年，汇添富基金稳步推行大机构战略，截至年底，公司机构理财总部保有规模达2900亿元；获得全国社保基金及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受托管理组合账户数量持续增加。

2017年，公司积极开展渠道销售和培训工作，专业的投顾服务以及良好的渠道维护口碑不断提升汇添富品牌在渠道影响力和认可度。同时公司持续大力开展定投、投资者教育、添富论坛等系列客户活动，营销培训活动拓展到银行和券商的网点、营业部。

2017年，汇添富基金继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全方位优化客户服务体系。公司通过完善大客户平台建设，搭建了囊括投顾式服务、基金理财、高端客户、现金宝的全新客服体系，为公司各项销售业务提供全方位支持。同时，持续优化电话、在线客服、短信系统等服务通道建设，丰富服务渠道，提高客服体验。

2017年，香港子公司在加强母公司投研一体化基础上，深入发掘港股价值洼地，港股投资及海外债券投资业绩持续优异，汇添富中港策略基金获得晨星三年五星评级，在最近一年、三年、五年同类港股基金中业绩均位列第一；汇添富港币债券基金获得晨星三年四星评级，在同类型基金中持续名列第一。社保海外组合业绩在所有社保管理人中排名第一。

2017年，公司公益事业蓬勃发展，公益活动精彩纷呈，公益品牌建设更上一个台阶。一是依托公司旗下上海汇添富公益基金会的专业平台，连续第十年开展“河流·孩子”公益助学计划，并成立“河流·孩子”公益助学联盟，将项目的平台化建设推向新的高度。二是将公益事业与公司党建结合，催生出新活力和亮点。公司党委下属的八个党支部分别与各地“添富小学”建立结对关系，党员们通过实地探访，了解学校实际困难和发展需求，积极寻求社会公益资源给予帮助。三是持续开展“河流·孩子”相关品牌活动，延续爱心传递温暖。持续开展“河流·孩子”公益助学计划，组织100名添富小学乡村一线教师赴上海苏州参加专业教师培训；继续组织西部助学公益活动，邀请公司员工、客户和合作伙伴前往公司援建的“添富小学”参加公益服务；继续举办海外留学志愿者支教，帮助山区孩子打开的视野。其余员工公益活动持续精彩纷呈，向公司员工发售筹款台历、参加沪上知名的群众性公益活动——一个鸡蛋的暴走筹款4万多元，作为“添富小学”多媒体教室建设费用等。

2018年，资产管理行业面临重大行业变革期：混业竞争格局下严格依法从严监管；资管业务回归本源，短期业务失去快速扩张的土壤；互联网与金融的融合与碰撞将重构现有行业发展格局；港股通、沪伦通的发展，带动了A股国际化也进一步带来新的机遇与挑战。汇添富基金将始终坚信长期的力量，开拓进取、奋勇前行，为筑造中国梦添砖加瓦，为成为中国最优秀的资产管理公司的梦想努力奋斗！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韩贤旺	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基金、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网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首席经济学家。	2017年1月25日	-	19年	国籍：中国。学历：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从业经历：曾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师、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行业部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

					<p>究主管、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票研究主管。2007 年 5 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首席经济学家，2012 年 3 月 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4 日任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 8 日至今任汇添富外延增长股票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 25 日至今任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p>
欧阳沁春	<p>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基金、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基金、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移动互联网行业投资总监。</p>	2017 年 1 月 25 日	-	16 年	<p>国籍：中国。学历：卫生部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医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从业经历：曾任卫生部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中国网络（百慕大）有限公司项目</p>

					<p>经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 2006年9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现任移动互联网行业投资总监, 2007年6月18日至2012年3月2日任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年3月29日至今任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8月26日至今任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1月25日至今任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p>
杨璿	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1月25日	-	7年	<p>国籍: 中国。 学历: 清华大学工程学硕士。相关业务资格: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从业经历: 2010年8月加入汇添</p>

					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担任公司的 TMT 行业分析师, 2017 年 1 月 25 日至今任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网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注：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制度体系，覆盖了全部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和社保组合；涵盖了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贯穿了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监督检查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具体控制措施包括：（1）在研究环节，公司建立了统一的投研平台信息管理系统，公司内外部研究成果对所有基金经理和投资经理开放分享。同时，通过投研团队例会、投资研究联席会议等投资研究交流机制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2）在投资环节，公司针对基金、专户、社保、境外投资分别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各委

员会根据各自议事规则分别召开会议，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行使投资决策权。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独立制定资产配置计划和组合调整方案，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3) 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集中交易，所有交易执行由集中交易室负责完成。投资交易系统参数设置为公平交易模式，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执行交易指令。所有场外交易执行亦由集中交易室处理，严格按照各组合事先提交的价格、数量进行分配，确保交易的公平性。(4) 在交易监控环节，公司通过日常监控分析、投资交易监控报告、专项稽核等形式，对投资交易全过程实施监督，对包括利益输送在内的各类异常交易行为进行核查。核查的范围包括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反向交易、交易价差、收益率差异、场外交易分配、场外议价公允性等等。(5) 在报告分析方面，公司按季度和年度编制公平交易分析报告，并由投资组合经理、督察长、总经理审核签署。同时，投资组合的定期报告还将就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做专项说明。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投资者利益保护。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持续完善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平交易制度，进一步实现了流程化、体系化和系统化。公司投资交易风险控制体系由投资、研究、交易、清算，以及稽核监察等相关部门组成，各部门各司其职，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全程嵌入式的风险管控，确保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5日）同向交易的样本，根据95%置信区间下差价率的T检验显著程度、差价率均值是否小于1%、同向交易占优比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通过投资交易监控、交易数据分析以及专项稽核检查，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交易次数为11次，均是因为投资策略原因，并经过公司内部风控审核。经检查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基金于1月25日成立，然后马上迎来了17年的春节，直至2月下旬才基本建仓完成。尽管错过了1-2月全球市场的普遍上涨行情，但幸运的是，在接下来的10个月中，

全球市场行情仍然非常健康，特别是那些站在全球科技浪潮之巅的龙头表现更为优异，使得本基金有机会为持有人实现较好的收益。从基金成立到17年底，实现了40%的收益，若考虑美元与港币的大幅贬值，收益率则更为可观。

我们认为未来的科技行业，是在人工智能与云计算为基础设施的广义物联网应用，人工智能与云计算将是渗入行业方方面面的基础工具，而基于此的智能手机、智能驾驶汽车、机器人、智能家居等应用将逐渐展开。

因此，我们努力在人工智能、云计算及相关的物联网应用中精选商业模式优秀、有持续经营能力的龙头企业进行中长期布局。

作为最典型的广义物联网应用，手机互联网逐渐步入成熟期，表现特征为行业格局开始落定，多数垂直领域都出现了明显的寡头格局，因此龙头平台的议价能力较前几年有了明显提升；与此同时，平台的获新客成本也出现了大幅上升。我们认为，有优质生态布局、强大的重运营能力、可以产生生态与用户正向循环的平台，可以更好的平衡成长潜力与获客成本之间的矛盾，从而不断扩大平台价值。

云计算与人工智能的基础设施中，我们非常看好从基础芯片及算法、基础软件及设备、基础数据中心，到大型云计算运营商的全产业链机会，特别是那些明显受益于数据流量及计算量爆发式增长的领域。

在云计算与人工智能的应用场景中，我们也看好基于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的软件服务(SaaS)、语音及视频服务等，拥有优秀产品能力和客户粘性的企业将中长期受益于IT架构变革带来的行业红利。

而中国正在发生的消费升级浪潮亦丝毫不亚于这次基于人工智能与云计算的技术变革浪潮，我们看好基于消费升级的中国民办教育、品牌消费品、娱乐性消费等子板块中的龙头企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基金净值上涨40.00%，业绩比较基准上涨26.46%，超额收益为13.5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经过17年全年的大幅上涨，全球的优质资产都有了比较可观的涨幅，虽然短期的基本面看起来仍然优异，但估值扩张、预期上行也带来了潜在的隐患。在美国加息、利率上行的背景下，18年的市场注定不会一路平坦。

但从中期的科技产业趋势来看，人工智能与云计算开始深刻改变各行各业，甚至开始影响社会发展进步的基本驱动力。有远见的企业已经开始采用这些新型IT工具改变企业的管理模式、组织架构、运作流程、乃至核心的产品与服务，为全球经济增长带来了新的驱动力。我们相信，科

技产业的发展仍方兴未艾，并希望本基金能与那些站在浪潮之巅的弄潮儿共同成长、为持有人创造价值。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及2017年9月5日发布的《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17年9月5日《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同时废止）等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部、集中交易室、基金营运部和稽核监察部人员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小组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

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报告期内，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陈露、陈军于2018年3月27日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466941_B7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2,019,019.17
结算备付金	63,044.13
存出保证金	14,233.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396,958.71
其中：股票投资	232,396,958.71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41,302.87
应收利息	1,065.62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820,37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287,255,99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8.98
应付赎回款	9,700,970.61
应付管理人报酬	436,934.64
应付托管费	84,959.5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83,680.85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344,919.96
负债合计	10,651,474.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97,554,566.38
未分配利润	79,049,954.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604,52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7,255,994.95

注: 1. 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净值 1.400 元, 基金份额总额 197,554,566.38。

2.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1 月 25 日, 2017 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7 年 01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78,594,727.37
1. 利息收入	296,874.5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24,796.57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2,077.96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360,270.4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1,394,302.97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965,967.47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10,992.6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3,176.13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559,765.85
减：二、费用	6,445,733.98
1. 管理人报酬	4,264,625.09
2. 托管费	829,232.63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986,787.23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365,089.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148,993.3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1月25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0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基金成立日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8,156,205.81	-	268,156,205.8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72,148,993.39	72,148,993.3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0,601,639.43	6,900,960.63	-63,700,678.8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29,086,353.69	80,613,432.26	409,699,785.95
2. 基金赎回款	-399,687,993.12	-73,712,471.63	-473,400,464.7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7,554,566.38	79,049,954.02	276,604,520.4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1月25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张晖

李骁

雷青松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478号文《关于准予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准予注册，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函[2016]2979号文《关于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募集备案的回函》准予延期募集，由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3日至2017年1月20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0466941_B02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7年1月25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268,096,813.08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59,392.73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268,156,205.81元，折合268,156,205.81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托管人为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本基金可投资于下列金融产品或工具：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以下无特别说明，均包括exchange traded fund, ETF）；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结构性投资产品；本基金还可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其他依法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权证、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现金；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为对冲外币的汇率风险，可以投资于外汇远期合约、结构性外汇远期合约、外汇期权及外汇期权组合、外汇互换协议、与汇率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等金融工具。本基金可以进行证券借贷交易，有关证券借贷交易的内容以专门签署的三方或多方协议约定为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移动互联网主题相关公司的股票，通过对投资对象的精选和组合管理，在科学严格管理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50%*人民币计价的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收益率+50%*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收益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17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为股票投资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区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

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5)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6) 基金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赎回基金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7) 股指/国债期货投资收益/(损失)于平仓日确认,并按平仓成交金额与其初始合约价值的差额入账;

(8) 权证收益/(损失)于卖出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9) 股票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股票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红利于除息日确认;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1)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

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与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

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免征营业税或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未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7.4.6.1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基金境外托管人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菁聚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汇添富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上海汇添富公益基金会	与基金管理人同一批关键管理人员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0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0,116,399.68	25.92

7.4.8.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0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4,800,000.00	100.00
------------	----------------	--------

7.4.8.1.4 基金交易

注：本基金本期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基金交易。

7.4.8.1.5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期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0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9,086.84	35.59%	83,680.85	100.00%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264,625.0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580,531.54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8%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8\%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

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29,232.63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01月25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80,519.93	113,316.10
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	42,738,499.24	100,324.0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9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的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507	涪陵榨菜	2017-12-04	重大资产重组	16.77	-	-	200,000.00	3,209,810.00	3,354,000.00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0.1 公允价值

7.4.10.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其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7.4.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0.1.2.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229,042,958.71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3,354,000.00 元，无划分为第三层次的余额。

7.4.10.1.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等，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

公开发行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等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7.4.10.1.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7.4.10.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7.4.10.3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7.4.10.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8年3月21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32,396,958.71	80.90
	其中：普通股	168,434,739.98	58.64
	存托凭证	63,962,218.73	22.27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082,063.30	18.13

8	其他各项资产	2,776,972.94	0.97
9	合计	287,255,994.95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40,873,875.79 人民币，占期末净值比例 14.78%。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133,335,528.72	48.20
中国	55,346,964.84	20.01
香港	43,714,465.15	15.80
合计	232,396,958.71	84.02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0 能源	0.00	0.00
15 原材料	0.00	0.00
20 工业	9,365,140.00	3.39
25 非必需消费品	58,752,999.77	21.24
30 必需消费品	19,455,265.00	7.03
35 医疗保健	0.00	0.00
40 金融	7,320,019.78	2.65
45 信息技术	137,503,534.16	49.71
50 电信服务	0.00	0.00
55 公用事业	0.00	0.00
60 房地产	0.00	0.00
合计	232,396,958.71	84.02

注：1. 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700 HK	香港	香港	74,000.00	25,114,080.04	9.08

		公司		联合交易所				
2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BABA US	美国 证券 交易 所	美国	18,200 .00	20,505,7 96.33	7. 41
3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hnology Group Inc	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	EDU US	美国 证券 交易 所	美国	26,800 .00	16,460,9 56.64	5. 95
4	MICROSOFT CORP	微软公司	MSFT US	美国 证券 交易 所	美国	26,000 .00	14,532,3 22.17	5. 25
5	Kweichow Moutai Co Ltd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600519 SH	上海 证券 交易 所	中国	13,500 .00	9,416,11 5.00	3. 40
6	AMAZON COM INC	亚马逊公司	AMZN US	美国 证券 交易 所	美国	900.00	6,877,39 5.79	2. 49

7	Facebook Inc		FB US	美国 证券 交易 所	美国	5,860.00	6,756,726.10	2.44
8	Alphabet Inc	谷歌 (Alpha bet)	GOOGL US	美国 证券 交易 所	美国	950.00	6,538,969.97	2.36
9	CARBON MINERALS LTD		CRM US	美国 证券 交易 所	美国	8,300.00	5,544,327.51	2.00
10	Zhejiang Dahua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大 华技术 股份有 限公司	002236 SZ	深圳 证券 交易 所	中国	229,926.00	5,308,991.34	1.9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年度报告正文。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Alphabet Inc	GOOGL US	26,871,192.05	9.71
2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BABA US	23,958,688.23	8.66

3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23,337,952.70	8.44
4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hnology Group Inc	EDU US	21,140,007.17	7.64
5	Broadcom Ltd	AVGO US	20,754,392.43	7.50
6	NetEase Inc	NTES US	19,240,100.00	6.96
7	APPLE INC	AAPL US	17,943,727.93	6.49
8	Ciputra Property Tbk Pt	CTRP US	15,755,426.96	5.70
9	Zhejiang Dahua Technology Co Ltd	002236 SZ	15,372,576.78	5.56
10	MICROSOFT CORP	MSFT US	14,401,195.93	5.21
11	Momo Inc.	MOMO US	13,655,124.28	4.94
12	INPHI Corp	IPHI US	12,081,663.37	4.37
13	China Lodging Group Ltd	HTHT US	11,593,163.65	4.19
14	YY Inc	YY US	11,177,967.18	4.04
15	VISA INC	V US	10,653,926.02	3.85
16	JD.com, Inc.	JD US	10,610,785.77	3.84
17	TAL Education Group	TAL US	10,251,581.97	3.71
18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2018 HK	9,793,669.99	3.54
19	Coherent Inc	COHR US	9,772,800.24	3.53
20	Baidu Inc	BIDU US	9,715,471.77	3.51
21	Kweichow Moutai Co Ltd	600519 SH	8,763,352.05	3.17
22	Baozun Inc	BZUN US	8,686,574.02	3.14
23	Yixin Group Limited	2858 HK	8,184,233.75	2.96
24	AMAZON COM INC	AMZN US	8,178,562.42	2.96
25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522 HK	7,859,049.99	2.84
26	Man Wah Holdings Limited	1999 HK	7,540,308.52	2.73
27	Booking Holdings Inc.	PCLN US	7,442,711.22	2.69
28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1958 HK	7,283,971.41	2.63
29	Chongqing Fuling Zhacai Group Co Ltd	002507 SZ	6,416,943.50	2.32
30	MICROCHIP TECHNOLOG	MCHP US	6,292,921.77	2.28

	OGY INC			
31	Facebook Inc	FB US	6,170,678.63	2.23
32	ARROW MINERALS LIMITED	AMD US	5,939,695.51	2.15
33	Adaptit Holdings Ltd	ADI US	5,710,603.67	2.06
34	Autohome Inc	ATHM US	5,682,084.74	2.05
35	QUALCOMM INC/DE	QCOM US	5,612,124.48	2.03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Broadcom Ltd	AVGO US	20,282,238.18	7.33
2	Alphabet Inc	GOOGL US	20,252,224.82	7.32
3	Ciputra Property Tbk Pt	CTRP US	17,912,237.09	6.48
4	NetEase Inc	NTES US	16,829,341.41	6.08
5	Momo Inc.	MOMO US	16,749,206.04	6.06
6	APPLE INC	AAPL US	14,266,450.82	5.16
7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hnology Group Inc	EDU US	13,609,966.19	4.92
8	Zhejiang Dahua Technology Co Ltd	002236 SZ	12,340,956.36	4.46
9	China Lodging Group Ltd	HTHT US	12,305,822.40	4.45
10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BABA US	12,293,384.93	4.44
11	TAL Education Group	TAL US	12,037,405.96	4.35
12	INPHI Corp	IPHI US	11,330,086.79	4.10
13	Baozun Inc	BZUN US	10,456,730.94	3.78
14	YY Inc	YY US	10,188,722.86	3.68
15	JD.com, Inc.	JD US	9,976,593.28	3.61
16	Yixin Group Limited	2858 HK	9,090,148.12	3.29
17	Man Wah Holdings Limited	1999 HK	8,666,592.40	3.13
18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8,620,812.70	3.12
19	Coherent Inc	COHR US	8,101,010.69	2.93
20	VISA INC	V US	8,017,627.17	2.90

21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522 HK	7,709,911.26	2.79
22	Booking Holdings Inc.	PCLN US	7,601,116.12	2.75
23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2018 HK	6,922,540.13	2.50
24	Baidu Inc	BIDU US	6,777,100.40	2.45
25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1958 HK	6,617,091.09	2.39
26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	MCHP US	6,029,721.52	2.18
27	QUALCOMM INC/DE	QCOM US	5,931,720.78	2.14
28	ARROW MINERALS LIMITED	AMD US	5,815,167.02	2.10
29	Yonghui Superstores Co Ltd	601933 SH	5,559,600.00	2.01
30	Kweichow Moutai Co Ltd	600519 SH	5,537,068.67	2.00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599,755,519.41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444,263,856.35

注：“买入成本”、“卖出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

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4,233.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41,302.8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65.62
5	应收申购款	1,820,370.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76,972.94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 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9738	20,286.98	7,264,425.81	3.68	190,290,140.57	96.3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574,487.13	0.2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01 月 25 日基金份额总额	268,156,205.8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29,086,353.6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99,687,993.1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7,554,566.38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正式生效，韩贤旺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2.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2 月 4 日公告，增聘欧阳沁春先生和杨璿先生担任汇添富全球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韩贤旺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3. 《汇添富鑫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正式生效，吴江宏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4.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公告，李骁先生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5. 《汇添富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正式生效，顾耀强先生和吴江宏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6.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公告，增聘吴江宏先生担任汇添富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顾耀强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7. 《汇添富中国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正式生效，赵鹏飞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8. 《汇添富年年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正式生效，李怀定先生和陆文磊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9. 《汇添富精选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4月20日正式生效，何旻先生和高欣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10. 《汇添富年年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4月20日正式生效，陈加荣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11. 《汇添富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4月20日正式生效，吴江宏先生和蒋文玲女士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12. 《汇添富年年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5月15日正式生效，曾刚先生和蒋文玲女士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13.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5月20日公告，聘任郑慧莲女士为汇添富年年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年年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添富6月红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协助上述基金的基金经理开展投资管理工作。

14.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5月20日公告，增聘赖中立先生担任汇添富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蒋文玲女士共同管理该基金。

15. 基金管理人2017年6月21日公告，雷鸣先生不再担任汇添富新兴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由刘伟林先生单独管理该基金。

16. 《汇添富鑫汇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6月23日正式生效，吴江宏先生和蒋文玲女士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17. 《汇添富添福吉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7月24日正式生效，何旻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18.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7月29日公告，增聘胡昕炜先生担任汇添富添福吉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何旻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19. 《汇添富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10日正式生效，吴振翔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20. 《汇添富全球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16日正式生效，刘江先生担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21. 《汇添富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9月6日正式生效，何旻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22. 《汇添富沪深3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2017年9月6日正式生效，楚天舒女士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23.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9月8日公告，增聘陶然先生为汇添富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汇添

富添富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与蒋文玲女士共同管理上述基金。

24.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公告，增聘胡昕炜先生为汇添富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何旻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25. 《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正式生效，吴江宏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26.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告，增聘赵鹏飞先生为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吴江宏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27. 《汇添富弘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正式生效，何旻先生和赵鹏飞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28. 《汇添富睿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正式生效，李怀定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29.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告，增聘赵鹏飞先生为汇添富睿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李怀定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30. 《汇添富港股通专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正式生效，余中强先生和倪健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31. 《汇添富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正式生效，赖中立先生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32. 《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正式生效，楚天舒女士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33. 《汇添富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正式生效，楚天舒女士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34.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告，增聘董瑾女士为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沪深 3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和汇添富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助理，协助上述基金的基金经理开展投资管理工作。

35.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告，增聘郑慧莲女士为汇添富 6 月红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何旻先生、曾刚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36.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告，增聘郑慧莲女士为汇添富年年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陈加荣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37. 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告，增聘郑慧莲女士为汇添富年年泰定期开放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李怀定先生、陆文磊先生、胡娜女士共同管理该基金。

38.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12月14日公告，增聘郑慧莲女士为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曾刚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39.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12月14日公告，增聘郑慧莲女士为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陈加荣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40.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12月27日公告，增聘郑慧莲女士为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曾刚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

41. 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12月27日公告，增聘郑慧莲女士为汇添富年年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曾刚先生、蒋文玲女士共同管理该基金。

42.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公司经营或基金运营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月25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为本基金进行审计。本报告期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捌万元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	492,555,092.75	47.26	245,147.43	33.67	

Corporation (Hong Kong)						
东方证券	2	270,116,399.68	25.92	259,086.84	35.59	
Credit Suisse	-	266,074,901.00	25.53	169,225.04	23.24	
BNP Paribas	-	8,117,766.00	0.78	50,459.87	6.93	
Goldman Sachs	-	2,943,945.00	0.28	-	-	
Morgan Stanley	-	2,362,262.06	0.23	4,106.54	0.56	

注：此处的佣金指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指股票交易佣金。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东方证券	-	-	154,800,000.00	100.00	-	-	-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	-	-	-	-	-	-	-
Credit Suisse	-	-	-	-	-	-	-	-
BNP Paribas	-	-	-	-	-	-	-	-
Goldman Sachs	-	-	-	-	-	-	-	-
Morgan	-	-	-	-	-	-	-	-

Stanley								
---------	--	--	--	--	--	--	--	--

注：

- (1) 基金交易交易单元选择和成交量的分配工作由投资研究部统一负责组织、协调和监督。
- (2) 交易单元分配的目标是按照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对券商服务的评价控制交易单元的分配比例。
- (3) 投资研究部根据评分的结果决定本月的交易单元分配比例。其标准是按照上个月券商评分决定本月的交易单元拟分配比例，并在综合考察年度券商的综合排名及累计的交易分配量的基础上进行调整，使得总的交易量的分配符合综合排名，同时每个交易单元的分配量不超过总成交量的30%。
- (4) 每半年综合考虑近半年及最新的评分情况，作为增加或更换券商交易单元的依据。
- (5) 调整租用交易单元的选择及决定交易单元成交量的分布情况由投资研究部决定，投资总监审批。
- (6) 成交量分布的决定应于每月第一个工作日完成；更换券商交易单元的决定于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完成。
- (7) 调整和更换交易单元所涉及到的交易单元运行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基金会计应负责协助及时催缴。
- (8) 按照《关于基金管理公司向会员租用交易单元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同一基金管理公司托管在同一托管银行的基金可以共用同一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无。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28日